证券代码:603001　证券简称:奥康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2-033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6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本次董事会会议表决,同意提名王振滔先生、王进权先生、余雄平先生、王晨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周俊明先生、Bingsheng Teng先生、林宗纯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王晨先生通过奥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1,118,100股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振滔先生系父子关系。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实行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候选董事简历附后,任职日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其中周俊明先生的任职日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6年8月3日(即在公司连任满六年止)、Bingsheng Teng先生的任职日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7年8月10日(即在公司连任满六年止)。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2-035号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22-037号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4日

附件: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振滔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永嘉县奥林鞋厂厂长、奥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总裁、温州市政协副主席、中国皮革协会副理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奥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省政协常委、浙江省工商联副主席等职务。曾荣获第15届“中国十大杰出青年”、“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中国经济建设杰出人物”、“中国民营工业企业行业领袖”、“中华慈善特别贡献奖”、“十大风云浙商”等多项荣誉。

王进权先生:曾用名王振权,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长江商学院EMBA。先后担任永嘉县奥林鞋厂采购部经理、奥康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奥康鞋业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兼副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兼总裁、奥康鞋业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重庆红火鸟鞋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曾荣获“中国营销风云人物”、“中国杰出营销案例金奖”等荣誉。

余雄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先后担任奥康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LightInTheBox Holding Co., Ltd董事、公司董事。

王晨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公司电商美丽佳人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奥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周俊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律师。历任浙江红太阳律师事务所律师、浙江近真律师事务所、浙江森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现任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公司独立董事。

Bingsheng Teng(滕斌圣)先生:美国国籍,有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美国乔治华盛顿大学担任助理教授和副教授,期间获得科瑞研究学者的荣誉称号。现任长江商学院担任副院长、战略学教授、跨国公司研究中心主任、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林宗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会计学教授。专注于会计/税务/审计教学与科研工作,发表论文《财务视角下制约企业上市的因素及对策分析——以温州地区为例》,现任温州职业技术学院会计学教授。

证券代码:603001　证券简称:奥康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2-034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6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公司监事会换届工作,特提名张世杰先生、丁承俊子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自本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14日

附件: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世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先后担任公司文字秘书,秘书管理部经理,数据研究中心副总监。现任公司行政事务中心总监、监事。

丁承俊子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先后担任销售运营中心零售培训师,奥康书院课程师资部经理。现任奥康书院零售学院经理。

证券代码:603001　证券简称:奥康国际　公告编号:2022-035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2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12月30日15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永嘉县千石奥康工业园公司视频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2月30日

至2022年12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2.01	关于选举王振滔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王进权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余雄平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王晨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关于选举周俊明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Bingsheng Teng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林宗纯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关于选举丁承俊子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丁承俊子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3已经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4已经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01	奥康国际	2022/12/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12月27日上午9:00到中午12:00,下午14:00到下午17: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需在2022年12月27日下午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3、登记地点:浙江省永嘉县千石奥康工业园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电话:0577-67915188

传真:0577-67282222

邮箱:aks@aokang.com

六、其他事项

1、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参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12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王振滔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王进权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余雄平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4	关于选举王晨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周俊明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Bingsheng Teng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	关于选举林宗纯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关于选举张世杰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丁承俊子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固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例:赵××　　例:蒋××　　……	
4.06	例:宋××　　……	
5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例:王××　　例:杨××　　……	
6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例:陈××　　例:黄××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例:赵××　　例:蒋××　　……	500	100	100	
4.02	例:赵××　　例:蒋××　　……	0	100	50	
4.03	例:蒋××　　……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	0	100	150	

证券代码:603001　证券简称:奥康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2-036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选举黄渊翔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14日

简历如下:

黄渊翔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先后担任奥康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监事,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务。现任公司工会主席、法律事务中心总监及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

证券代码:603001　证券简称:奥康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2-037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表决,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等相关具体事宜。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根据《公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工作需要,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做相应的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1	第一百〇六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	第一百〇六条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

上述变更内容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4日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22-138号
债券简称:海正定　转债代码:110813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正药业”)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3日(周二)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亲自参加会议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国平先生主持,经审议,与会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已登载于2022年12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二、关于子公司瀚晖制药有限公司与浙江海晟药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实施内部重组的议案;

瀚晖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晖制药”)和浙江海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海晟”)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晟现有海晟药业(杭州)有限公司(简称“海晟杭州”)、晟海正泰(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海正泰”)、浙江海坤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坤医药”)3家全资子公司。为适应医药市场变化,进一步优化管理架构,提高管理效率,更好地提升公司自有产品和引进产品的推广、销售能力,同意瀚晖制药与浙江海晟及其全资子公司通过吸收合并、解散清算等方式进行内部重组,最终浙江海晟及其全资子公司现有的全部业务、资产、负债合并入瀚晖制药,瀚晖制药继续存续,浙江海晟及其3家全资子公司予以注销。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相关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瀚晖制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晓华

成立日期:2012年9月6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5,203.035908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胥口镇海正路2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检验检测服务;药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药品批发;药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海正药业及其全资子公司海正药业(杭州)有限公司分别持股54%、46%。

财务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瀚晖制药总资产520,147.86万元,归属母公司净资产315,616.42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532,464.41万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68,250.21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22年9月30日,瀚晖制药总资产456,525.28万元,归属母公司净资产285,589.03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58,117.87万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59,056.0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公司名称:浙江海晟药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国平

成立日期:2018年4月28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38幢131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药品委托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市场调查;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企业形象策划;品牌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浙江海晟为海正药业的全资子公司。

财务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浙江海晟总资产91,759.8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51,847.73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43,166.22万元,净利润-4,746.63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22年9月30日,浙江海晟总资产79,737.5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46,408.08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3,288.63万元,净利润-5,564.5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公司名称:海晟药业(杭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云超

成立日期:2017年12月22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胥口镇海正路3号

经营范围:药品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成果转让、生产;药品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海晟杭州为浙江海晟的全资子公司

财务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海晟杭州总资产63,022.98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32,578.26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964.35万元,净利润-2,577.44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22年9月30日,海晟杭州总资产57,414.66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7,823.37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247.09万元,净利润-4,759.2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公司名称:晟海正泰(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云超

成立日期:2021年3月3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区堡镇堡镇南路68号(上海堡镇经济小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医药、计算机、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健康咨询服务(不得从事诊疗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财务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创意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晟海正泰为浙江海晟的全资子公司

财务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晟海正泰总资产1,964.90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7.02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5,483.00万元,净利润-75.37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22年9月30日,晟海正泰总资产2,100.63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322.10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925.53万元,净利润252.9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公司名称:浙江海坤医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云超

成立日期:2017年8月14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38幢101室

经营范围:药品及医疗器械技术推广;医药咨询、医疗信息咨询服务(以上不含医疗诊断);生物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及咨询服务;市场调研及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服务;健康咨询服务;药品、医疗器械、食品、化妆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海坤医药为浙江海晟的全资子公司

财务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海坤医药总资产114,98.47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534.08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36,990.96万元,净利润-453.92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22年9月30日,海坤医药总资产762.62万元,所有者权益759.75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696.49万元,净利润232.4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实施方案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各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充分考虑公司战略需求、业务发展需要以及方案的可操作性等因素,拟定本次内部重组的实施步骤如下:

1、瀚晖制药同时吸收合并浙江海晟及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海晟杭州,相关主体做出吸收合并决议,签署吸收合并协议。

2、通知债权人和公告。被吸收合并主体(浙江海晟及海晟杭州)在作出吸收合并决议后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在45日内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公告,债权人申报债权,协商债务清偿方案。

3、瀚晖制药、浙江海晟及海晟杭州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财产清单,进行调账、报表合并等会计处理。

4、主管机关批准。

5、办理瀚晖制药公司变更登记手续,被吸收合并主体(浙江海晟及海晟杭州)自吸收合并公告45日后办理税务清算、工商注销手续。

6、晟海正泰、海坤医药进行解散清算,自上述两家公司作出注销决议后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在45日内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公告。债权人申报债权,协商债务清偿方案。公告45日后办理税务登记注销、工商注销手续。

(三)方案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

1、必要性

通过实施上述方案,使得瀚晖制药与浙江海晟整合,有利于公司优化管理架构,提高管理效率,更好地满足公司自有产品、引进产品的推广、销售需求,适应医药市场变化。

2、可行性

从业务层面看,瀚晖制药及浙江海晟同属于制剂板块,业务具有较强相关性,合并具有可行性。

从法律及内部控制层面看,瀚晖制药及浙江海晟均为海正药业的全资子公司,前述方案中的吸收合并属于公司内部资产重组,不存在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及瀚晖制药的影响

1、财务影响

本次内部重组完成后对合并报表无税前损益影响,最终实际影响以审计报告为准。

2、业务影响

通过吸收合并整合两家公司,有利于更好地实现研产销的互补协同,最大化地发挥两个销售平台的规模优势,提升管理效益。

两家公司的生产基地都坐落在杭州市富阳区,瀚晖制药有着原合资公司保留下来的优秀的生产质量体系,通过合并整合,统一生产协调管理,有利于更好地实现生产协同优化,提高生产质量以及降低生产成本。

两家公司的销售推广体系侧重于不同的科室,存在互补,两家公司销售体系的整合,有利于提升海正药业整体制剂销售体系的规模效应、营销推广效率。

研发方面,瀚晖制药前期主要承担了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研发,而浙江海晟拥有完整的胰岛素等研发建制队伍,合并整合后,目前在台州、富阳的相关研发资源可以整合落到瀚晖富阳地区,可以增强瀚晖制药的研发实力。

3、风险因素

公司尚未就本次内部重组事项提交工商税务审批/备案,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授权事项

为保证本次内部重组事项顺利实施,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表按法定程序办理前述吸收合并、解散清算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清算、工商注销、签订相关法律文件及修订瀚晖制药章程等相关工作,并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改变内部重组目标的前提下,对实施方案进行适当调整。

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2年12月29日(周四)下午13:30在公司会议室(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登载于2022年12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22-139号
债券简称:海正定转　债券代码:110813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为进一步改善公司债务融资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不超过9个月的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未来2年内根据市场资金价格情况分期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方案

1、债务融资工具种类:超短期融资券(期限9个月)

2、申请注册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含10亿元)

3、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并遵循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

4、发行对象:本次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通过面向承销团成员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5、发行计划:本次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待偿还余额不超过1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在两年注册有效期内分期择机发行。

6、募集资金用途: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调整债务结构或补充流动资金。

7、承销机构:聘请具有超短期融资券主承销业务资质的金融机构承销发行。

二、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授权事项

为保证公司超短期融资券顺利注册发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代表负责本次发行的实施,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具体情况与主承销商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金额、期限、发行期数、发行利率、发行时机、承销方式及发行对象的选择等具体事宜,并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

2、决定并聘请为本次发行提供服务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申报、注册手续;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6、上述授权在本次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本次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宜能否获得批准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267　证券简称:海正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2-140号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2月2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召开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12月29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2月29日

至2022年12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